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6-025  
债券代码：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244653.SH  
债券简称：24 粤港 01、25 粤港 01、25 粤港 02、25 粤港 03、25 粤港 04、26 粤港 01

##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0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2706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69,427,97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749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波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6人，其中董事苏兴旺先生、独立董事吉争雄先生、肖胜方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

2. 董事会秘书梁敬先生列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6,855,776	99.9602	2,504,800	0.0387	67,400	0.0011

2. 议案名称：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5,415,576	99.9379	2,504,800	0.0387	1,507,600	0.0234

3. 议案名称：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4,268,776	99.9202	3,646,000	0.0563	1,513,200	0.0235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3,951,176	99.9153	3,926,600	0.0606	1,550,200	0.0241

5. 议案名称: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5,140,676	99.9337	2,781,400	0.0429	1,505,900	0.0234

6. 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465,146,676	99.9338	2,766,400	0.0427	1,514,900	0.0235

7. 议案名称: 关于制定《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 466, 488, 776	99. 9545	2, 749, 600	0. 0425	189, 600	0. 0030
-----	------------------	----------	-------------	---------	----------	---------

8.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 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 465, 347, 676	99. 9369	2, 522, 500	0. 0389	1, 557, 800	0. 024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 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的比 例 (%)	是否当选
9. 01	黄波	6, 461, 552, 14 7	99. 8782	是
9. 02	吴超	6, 462, 015, 14 5	99. 8854	是
9. 03	陈建年	6, 461, 569, 74 8	99. 8785	是
9. 04	郑灵棠	6, 461, 534, 55 7	99. 8779	是
9. 05	马楚江	6, 461, 534, 94 9	99. 8779	是

10.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01	焦广军	6,461,832,947	99.8826	是
10.02	朱桂龙	6,461,538,296	99.8780	是
10.03	柯思华	6,461,570,047	99.8785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703,112,627	100.0000	0	0.0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738,780,6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2,375,518	81.2629	3,646,000	13.2414	1,513,200	5.495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9,635,418	93.0080	1,418,100	6.7171	58,000	0.2749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740,100	42.6594	2,227,900	34.6852	1,455,200	22.6554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70,468,121	98.1282	3,646,000	1.3228	1,513,200	0.5490
5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报告	271,340,021	98.4445	2,781,400	1.0091	1,505,900	0.5463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1,346,021	98.4467	2,766,400	1.0036	1,514,900	0.5496
7	关于制定《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272,688,121	98.9336	2,749,600	0.9975	189,600	0.0687
8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1,599,621	98.5387	2,522,500	0.9151	1,557,800	0.5651

2. 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 9.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	是否当选
------	------	-----	-------	------

			席会议有效 表决权的比 例 (%)	
9.01	黄波	267,751,49 2	97.1425	是
9.02	吴超	268,214,49 0	97.3105	是
9.03	陈建年	267,769,09 3	97.1489	是
9.04	郑灵棠	267,733,90 2	97.1362	是
9.05	马楚江	267,734,29 4	97.1363	是

(2) 议案 10.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01	焦广军	268,032,29 2	97.2444	是
10.02	朱桂龙	267,737,64 1	97.1375	是
10.03	柯思华	267,769,39 2	97.1490	是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3、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 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单独计票。

2.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

表所持表决权过半数同意。

3. 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雪仪、陈雅婷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